

聖經人物系列（五）－以撒的獻上

讀經：創世記第二十一章 15 節至第二十二章 19 節

信息：創世記生命讀經第 56、57、58 篇

Jan. 27, 2008

壹、前言：

- 一、亞伯拉罕在得後裔的事上，第一次接受試驗：亞伯拉罕禁不起時間考驗，憑肉體生出以實瑪利。這次試驗他徹底失敗，神不向他說話達十三年之久。
- 二、第二次接受試驗：他因軟弱下到南地，說謊賣妻，被神嚴厲管教。神要求他為亞比米勒家中婦人的不育代禱，他憑信通過這次試驗，帶來以撒的出生。
- 三、以撒的出生表明基督藉我們而生，但以撒還需要長大，意即基督要成形在我們裡面，我們就會有豐盛的筵席，來享受神的恩典。這時，夏甲和以實瑪利將被趕逐，我們天然的生命將受到對付。

貳、兩口井－兩個生活的源頭

一、為以實瑪利的井（創廿一 15~21）

（一）在曠野靠近埃及

這意思是當我們在魂裏，在天然的所是裏，我們就是在曠野飄流，並且很容易飄到世界裏。

（二）使以實瑪利成為弓箭手

我們若留在魂的曠野，並喝以實瑪利井（他生活的源頭）的水，我們就會為著建立我們自己的國，成為用弓箭殺害生命的弓箭手。

（三）導致聯於埃及

以實瑪利生活的源頭最終使他聯於埃及，就是世界（創廿一 21）。我們從這一切看見，有一口井，就是生活的源頭，能使我們成為殺害生命的兇猛獵人，並使我們聯於世界。

二、為以撒的井（創廿一 22~34）

（一）在別是巴靠近非利土地（創廿一 25~32）

別是巴在非利土地，後來成為聖地的最南端。聖經描述聖地的地理時，甚至用『從但到別是巴』這辭（撒下三 20）。

（二）七隻母羊羔的代價－基督完全的救贖

這些羊羔表徵基督完全的救贖，指明基督完全的救贖已經贖回、買回神聖的活水。今天全人類都是憑著未蒙救贖的源頭活著，我們卻是憑著蒙救贖的源頭活著。今天我們所喝的活水不是天然的，乃是基督完全救贖的代價所贖回來的。

（三）憑著約－新約

以實瑪利喝野水，那是沒有蒙救贖，沒有立約的水。以撒所喝的水，都是蒙救贖的水，立約的水。我們既已開始認識基督，我們生活的源頭也就是蒙救贖並立約的水。

（四）為著栽種

1、亞伯拉罕在別是巴栽上一棵垂絲柳樹（創廿一 33）。垂絲柳樹是柳樹的一種，葉子很細，常常生長在水邊，給人生命豐富之湧流的印象。

2、今天召會生活乃是在別是巴的井旁。你喝這井，並且憑這井活著，你就像一棵湧流生命豐富的垂絲柳樹。人到你這裏，絕不會覺得枯乾，乃要為生命的水所復甦。

（五）呼求耶和華永遠之神的名

1、在這裏我們看見神另一特殊的名稱－耶和華以利俄拉姆（El Olam）。希伯來文的俄拉姆，意思是永遠或永遠的。然而，這希伯來文字根的意思是隱蔽、隱藏、或遮藏不見。

2、在永遠裏奧祕的神，是我們永遠的生命。永遠的生命乃是一位神聖者，祂是這樣的隱蔽、遮藏、隱藏、奧祕、隱祕，卻又是這樣的真實、永在、永活、無始無終。

（六）使以撒成為燔祭

以實瑪利所喝的源頭使他成為弓箭手，就是為自己狂野而活的人。但以撒生活的源頭使他成為

燔祭，就是為著神的滿足而獻給神的人。

(七) 導致在摩利亞山上獻給神

這生活的源頭引導以撒上摩利亞，不是下埃及（創廿二 2）。以實瑪利生活的源頭引導人向下，但以撒的源頭引導人向上直到摩利亞山，就是後來建造耶路撒冷的地方。

參、亞伯拉罕在得後裔的事上，第三次接受神的試驗（創廿二 1~2）

一、神不試誘人，但在適當的時候，神會試驗我們。神多次向亞伯拉罕顯現，他對神的信也一直進步，試驗的難度就逐漸提升。正當他信心的經歷達到另一高峰時，神呼叫他，對他說：「你帶著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你所愛的以撒，往摩利亞地去，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，把他獻為燔祭。」

二、「把他獻為燔祭」的命令，如同晴天霹靂。以實瑪利是憑血氣生的，把他趕出去，有其道理；但以撒是憑神的應許生的。這些年間，朝夕陪伴他們年老夫妻，是這唯一的愛子；所有的愛都投在他身上，滿足更由他而來。如今神卻要莫名其妙把他取走，甚至獻為燔祭燒了，對嗎？早知如此，就不要生他。

三、「燔祭」的真實意義：

（一）舊約中五種主要的祭（燔祭、贖罪祭、贖愆祭、平安祭、素祭），燔祭是居首的，它是為著神，不是為著人；目的是給神作食物，讓神享受並得滿足。

（二）基督說：「祭物和供物，燔祭和贖罪祭，是你不願要的，也是你不喜悅的。」接著又說：「看哪，我來了，是要實行你的旨意。」（來十 8~9）燔祭表徵基督絕對為神而活，使神得滿足。

肆、在神所指定的山上築壇獻給神

一、神所指定的山：

（一）別是巴在迦南地的最南端。從別是巴往北到摩利亞山，約九十公里，當時要兩天的路程。神特要他們走一段遙遠的路程，必有其特殊的用意。

（二）獻以撒的摩利亞山，後來被稱為是錫安山，建造聖殿的地方（代下三 1），四周就是耶路撒冷城。這山是神所指定的山，成為美地的中心。

（三）亞伯拉罕的後裔必須每年三次節期，從四面八方行走幾天的路程，來到那座山將祭物獻給神（出廿三 14~19，申十六 16）。這山成為他們敬拜的中心。

二、漫長辛酸的路程：

（一）這件重大的事，亞伯拉罕毫不猶豫，似乎只有簡單告知妻子或兒子，未與他們有太多的商量。他是一個敬畏神（極其怕神）的人，他認識神是「以利俄拉姆」。蒙恩愈淺的人愈不怕神，反之蒙恩愈深的人愈怕神，常是戰兢恐懼的。他多年被神訓練，認識神是輕慢不得、冒犯不得的。

（二）「亞伯拉罕清早起來，備上驢，帶著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，也劈好了燔祭的柴，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」。（創廿二 3）

（三）亞伯拉罕也許回想當年拯救被擄的羅得時，他率領三百一十八個精練壯丁，連夜追趕四王到北邊的但，直追到大馬色，根本忘記路程遙遠。如今短短的兩天路程，成為他一生最煎熬的時刻，舉步為艱，每走一步心都在泣血。兒子終於長大了，但天真的他完全不知這趟旅行的目的。哦！真盼望時間能停止不再前進，現在向兒子說的每句話，都是臨別的絕辭。也許他何等盼望神的使者突然出現，說夠了，停吧，或說弄錯了。

（四）這段漫長使人受苦的路程，表面看來是一條完全沒有希望的窄路。多少甜美往事，都將成為雲煙。從起身的第一天起，以撒就已如同被殺，如同已死。

（五）到了第三日，亞伯拉罕舉目遠遠地看見那地方（創廿二 4），就是神所指示的那山。接下來就要真實行動，不能再理會情感的糾纏或思緒的攪擾。

（六）「摩利亞」（Moriah）這名的意思是「耶和華的異象、耶和華觀看」。這名有雙重的意義——我們看見神，神也看見我們。來到這山上，亞伯拉罕將親眼看見神，神也必清楚看見亞伯拉罕。

伍、以撒的順服，豫表基督順從父的旨意

一、以撒順服以致於死：

- (一) 亞伯拉罕對他的僕人說：「你們和驢在此等候，我與童子往那裡去拜一拜，就回到你們這裡來。」
亞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，自己手裡拿著火與刀；於是二人同行。(創廿二 5~6)
- (二) 突然間，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：「父親哪！」亞伯拉罕說：「我兒，我在這裡。」以撒說：「請看，火與柴都有了，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裡呢？」亞伯拉罕鎮定的說：「我兒，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」。於是二人繼續同行。(創廿二 7~8) 這是一段父與子親密情深的交通。
- (三) 此時以撒年約二十歲，剛強力壯。他能背負燔祭的薪柴，一步步走上山頂。至終他未曾掙扎脫逃，甘心讓父親綑綁，擺在祭壇上，順服到底。

二、以撒豫表基督：

- (一) 當年以撒背負燔祭的柴，扛到山頂；後來主耶穌也背起釘他的十架，走到加略山頂。亞伯拉罕是父神的豫表，身上背柴的以撒是神獨生子的豫表。以撒像羊羔被帶到祭壇，耶穌也像羊羔被遷到宰殺之地(賽五三 7)。
- (二) 亞伯拉罕領以撒上山，然後綑綁他，把他放在祭壇上。以撒沒有掙脫，他接受父親的安排，順服至死。照樣主耶穌將要受死時，只有說：「父阿！不要照著我的意思，只要照著你的意思」(太廿六 39)。腓二 8 說：基督降卑自己，順從至死，以撒在這方面成為基督的正確豫表。

陸、在復活裡得回所獻的 - 以撒為公山羊所頂替

一、神的剝奪與亞伯拉罕的絕對：

- (一) 在這原始的山上親手築壇不容易，忍心動手綑綁他的獨生愛子更困難。當時他心中所想只有神自己，此時他不可能不相信，也不可能不順服。
- (二) 當拿起刀來，動手要殺以撒的時候，他知道他以往的經歷都要過去，最後只剩下神自己。所有往事，過河、試驗、軟弱、失敗、得勝、稱讚，都將消逝。神剝削他的心愛，但留下神自己成為他的永分！
- (三) 神要我們的「以撒」。究竟誰或那一樣東西是「你心愛獨一的以撒」？主極愛彼得，主三次問他：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？」(約廿二 15~17) 到底在你我身上，甚麼是與主爭寵的「那些」？若你真愛祂，祂必要以此試驗你。

二、亞伯拉罕所信的神是「叫死人復活、稱無為有」的神(羅四 17)：

- (一) 以撒的出生，關係到神是「稱無為有」的神；獻上又得回以撒，關係到神是「叫死人復活」的神。經歷後者，有時比經歷前者更為難。
- (二) 來十一 17~19 說，亞伯拉罕因信受試驗，他算定神甚至能叫他所殺的以撒從死人中復活。他永不會忘記，神曾應許「祂要與以撒堅定所立的約」(創十七 19)，也曾應許「從以撒生的，纔要稱為你的後裔」(創廿一 12)。神的話是他信心的把握；沒有神的話作標的，信心是虛的。
- (三) 正當亞伯拉罕要殺他的兒子的時候，耶和華的使者(就是神自己)從天上干豫，說：「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，一點不可害他！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。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的獨生的兒子，留下不給我！」
- (四) 亞伯拉罕並不是作戲，真的毫無保留，置以撒於死地。這是出於活的信心而有的行為，信心必須本於行為纔得完全(雅二 21~24)。他萬沒有想到神在千鈞一髮之刻，親自呼叫攔阻他。他被試出對神完全絕對地信而順從。
- (五) 為父的將他兒子置於死地，但神叫他從死人中復活；照樣，第三日神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(徒二 24、羅八 11)。

三、以撒為公山羊所頂替

- (一) 「亞伯拉罕舉目觀看，不料，有一隻公羊，兩角扣在稠密的小樹中，亞伯拉罕就取了那隻公羊來，獻為燔祭，代替他的兒子。」(創廿二 13)
- (二) 神愛世人，甘心將他的獨生愛子，賜給我們這些罪人。從某一種角度看，釘死在十字架上的，不是神的兒子，是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(約一 29)。

(三) 角表徵爭戰的能力。基督有爭戰的能力，卻被扣在人性的稠密小樹中，無法逃脫，使祂能被獻上作我們的代替。沒有人能將神的兒子釘十字架，是基督甘願成為一隻小羔羊，將祂的角放在人類中間，被我們所扣住。

四、「耶和華以勒」這名稱有兩種意義：耶和華必豫備，和耶和華必看見

(一) 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名叫「耶和華以勒」Jehovah~jireh（就是耶和華必預備的意思），直到今日人還說：「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。」

(二)「耶和華以勒」英文欽定譯本繙為「耶和華必看見」。在神的山上，我們有分並享受神的豫備，就得著異象。沒有來到山上以前，視力是模糊不清，貧瞎可憐。來到神的山上，一切就都明朗，沒有一事不是透明的，並且我們與神毫無間隔。每一個蒙召愛主的基督徒，都當有「上山」的經歷。

(三) 挪亞是頭一個藉著方舟「上山」的人，在山上脫離背叛、在山上經歷死而復活。亞伯拉罕、摩西（出十九 20）、以利亞（王上十八 42）、新約的門徒們（太五 1、十七 1），陸續上到高山，得著清楚的啓示。上山是要得啓示，必須出代價，一面認識耶和華以勒，另一面認識神在地上要成就的工作。

(四) 今天神的豫備在那裡？在那裡可以清楚看見異象和啓示？是在摩利亞山的召會生活裡。在召會生活裡，我們享受神何等的供備，在這裡享受時，我們得著何等的異象。我們清楚看見神，看見神的旨意，看見永世，一切在神和我們的眼中都是透明、透亮的。唯有出代價，纔有這樣的啓示。

柒、亞伯拉罕蒙神賜福

一、耶和華說：「你既行了這事，不留下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：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，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」（創廿二 16~18）

二、「人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，而起誓乃是人各樣爭論的了結，作為保證。…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，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的可以指著起誓，就指著自己起誓說」（來六 16、13）亞伯拉罕的信而順從，叫神完全的滿意，於是神在這事上願意向他格外顯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，就介入以起誓擔保。（來六 17）

三、祝福的誓言指著擴大的基督說的：

(一) 大福，不是家財萬貫，也不是學位、升遷、妻子、房子、或肉身的兒女，這是土福，不是金福。神賜的大福，特指繁增屬靈的後代。「生養眾多、昌盛繁茂」，就是神賜的大福。

(二)「天上的星」指亞伯拉罕信心的後裔；「海邊的沙」指亞伯拉罕肉身的後裔。今天亞伯拉罕屬天子孫的數目，遠超過屬地的子孫。

(三) 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。這後裔原文是單數的，指獨一的後裔，就是以撒所豫表的基督。（加三 16）最終，一切屬天的星和屬地的沙，都要成為團體擴大的基督——新耶路撒冷。

捌、結語

一、別是巴的水乃是為著摩利亞山上的火。我們越喝別是巴井的水，就越長大；我們越長大，就越豫備好接受摩利亞山上的火。

二、正當的召會生活不是產生弓箭手，乃是產生燔祭。我們越留在召會生活中，召會生活就越把我們從別是巴帶到摩利亞，從成長的水帶到焚燒的火。你的成長乃是叫你豫備好被焚燒，我們都必須經過作燔祭被焚燒的過程。

三、我們把從神所得著的獻給祂以後，祂要在復活裏歸還我們。我們從神所得著的每項恩賜、屬靈祝福和成就，都必須經過死的試驗。最終，這些要在復活裏回到我們這裏。

四、『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』神的祝福總是在復活裏來的，你若將你的一粒獻給神，並且讓神把牠置之於死，牠就要在復活裏歸還給你。然後你要看見繁增和大的祝福，這是神的作法。